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5000头肉牛养殖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

2021年5月25日，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国令第682号）和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组织召开了“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5000头肉牛养殖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。验收组由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验收检测机构）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组成。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文件等要求，对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5000头肉牛养殖项目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，核实了相关资料和数据，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5000头肉牛养殖项目

项目性质：新建

建设单位：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

建设地点：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庆阳市正宁县永正镇堡住村四组，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8°13′3.92″；北纬35°25′36.67″，东侧、北侧、西侧均为山沟，南侧为农田。

投资情况：项目设计总投资为150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72.7万元，占总投资的0.48%。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636.3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81.5万元，占总投资的2.24%。

二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内容包括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附属设施。

三、审批过程

2019年10月，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委托众旺达（宁夏）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《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5000头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；

2019年11月25日，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以（正环评审函字〔2019〕17号）对其进行了批复，同意项目的建设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。生活区职工生活废水进入厂区化粪池，暂存后拉运至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2、废气

项目废气主要为养殖场产生的恶臭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，养殖场恶臭气体产生源主要为牛舍、堆粪场等。

（1）恶臭气体

①牛舍恶臭

牛舍恶臭的主要来源是牛排出的新鲜粪便、尿液、消化道排出的气体等。本项目进行科学合理调控饲粮，同时加强牛场环境综合管理，对牛舍定期喷洒除臭剂，采用干清粪工艺，减少恶臭污染物的蓄积。

②堆粪场恶臭

项目设置1440㎡堆粪场，堆粪场恶臭产生强度与堆场管理方式有关。本项目对粪污堆放场定期喷洒除臭剂，每月定时清理牛粪，减少恶臭污染物的蓄积。

（2）汽车尾气

本项目在厂界、办公区、职工生活区均设置绿化隔离带。通过植树绿化吸收汽车尾气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饲料搅拌机等设备噪声及牛群活动叫声等。采用低噪声设备、减振、建筑隔声及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。

4、固体废物

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牛粪、病死牛尸体及胎盘、兽医室少量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。

（1）牛粪

①堆粪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

堆粪场采用防渗、防冲刷等措施。粪污堆放场地面做硬化处理，采取抗渗混凝土结构，铺设 1.5mmHDPE 防渗膜，渗透系数≤1.0×10^{-7}cm/s。

②牛粪处理措施

本项目产生的牛粪采用干清粪工艺，在育肥场内铺设少量土和生石灰，肉牛产生的粪便和尿液与土、生石灰混合在一起，每天采用清粪车清除一次，隔天再铺设土和生石灰，粪便用堆粪车运至厂区堆粪场，牛粪便在牛粪场内发酵后，送至有机肥厂作有机肥处理。

（2）病死牛尸体及胎盘

项目建有安全填埋井 2 个,截止验收当日公司病死牛尸体 40 余头，均通过厂区安全填埋井填埋。

（3）医疗废物

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废一次性注射器以及废弃的药品等。项目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，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（截止验收期间，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较少，暂未对其进行委托处理）。

（4）生活垃圾

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。

五、污染物排放监测情况

1、无组织废气

通过对厂界下风向布点监测，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：所检测的硫化氢最大浓度值为0.003mg/m^3、氨气最大浓度值为0.06mg/m^3、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最大浓度值为16.6，均能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表1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。

2、噪声

经过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，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各监测点昼间测定值范围为43.2dB（A）～50.4dB（A）之间，夜间测定值范围为39.4dB（A）～44.8dB（A）之间，监测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1中的1类标准限值。

3、地下水

本次所检测的厂址上游水井（纪村），厂址下游水井（永正镇武头村）的地下水检测结果均满足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 14848-2017)表1中的III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验收小组认为：《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 5000 头肉牛养殖项目》的建设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，配套建设了环保设施，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执行了“三同时”要求，污染物达标排放，环保设施运行满足设计要求。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，验收合格。

七、建议

1、落实环境管理主体责任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，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维护，确保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；

2、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，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；

3、加强医疗废物等危废收集暂存和处置管理，规范建设“危废暂存间”，

完善环保台帐和标识标牌；

4、按环评要求，完善厂区雨水收集导排系统及厂界围挡墙建设；完善饲草青贮废液等生产废水处理措施；

5、落实运营期环境监控计划，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工作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。

正宁鑫乐农牧有限公司

2021 年 5 月 25 日